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 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1元（含税）、每股转增0.4股。
-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配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配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6 日进行了 2019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以总股本 165,34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82,670,000.00 元，占公司 2019 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29.67%。结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中鼓励上市公司当年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与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不低于 30% 的规定，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如下：

一、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537,411,227.68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19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如下：

1、在 2019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基础上，本次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65,340,000 股，以此计算本次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653,400.00 元（含税）。此次权益分派完成后，预计公司 2019 年度现金分红总额为 84,323,400.00 元（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占公司 2019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0.26%。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4 股。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65,340,000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231,476,000 股。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结果为准。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拟分配的利润、转增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情况

公司于2020年3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制定的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0年3月19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是基于公司目前实际经营状况以及未来可持续发展的需求作出的综合考虑，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和股东的长远利益。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二）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对公司股东享有的净资产权益及其持股比例不产生实质性影响，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预计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将相应摊薄。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20日